

证券代码：000908 证券简称：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：2018-042

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5），持本公司股份44,148,998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.02%）的股东刘华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8,797,70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%），减持时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90个自然日内。

2018年7月14日，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8-037号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》：截至2018年7月13日，刘华先生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。

2018年7月31日，公司收到刘华先生《关于减持景峰医药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》，刘华先生表示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17〕9号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股份情况

1、股东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	减持股数	减持比例
刘华	集中竞价	2018年6月29日	4.70元	160,300	0.02%
		2018年7月9日	4.40元	475,646	0.05%
		2018年7月12日	4.23元	3,000,000	0.34%
		2018年7月13日	4.31元	1,000,000	0.11%

		2018年7月16日	4.29元	5,000	0.001%
		2018年7月17日	4.31元	2,000,000	0.23%
		2018年7月17日	4.34元	5,000	0.001%
		2018年7月20日	4.31元	908,000	0.10%
		2018年7月27日	4.44元	1,054,500	0.12%
		2018年7月27日	4.47元	87,400	0.01%
		2018年7月30日	4.41元	6,100	0.001%
		2018年7月31日	4.39元	91,000	0.01%
合 计				8,792,946	1%

2、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减持前持有股份		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刘华	无限售条件股份	44,148,998	5.02%	23,383,852	2.66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刘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亦不存在违反相关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2、刘华先生本次减持的实施情况符合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，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减持计划的股份数量，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3、刘华先生本次减持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股东出具的《关于减持景峰医药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

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7月31日